公司代码：603266　　公司简称：天龙股份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3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198,886,75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5,855,277.5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龙股份	60326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虞建锋	诸幼南
办公地址	宁波杭州湾新区八塘路116号3号楼	宁波杭州湾新区八塘路116号3号楼
电话	0574-58999899	0574-58999899
电子信箱	tlinfo@ptianlong.com	tlinfo@ptianlong.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细分行业为塑料零件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行业代码为 C2928，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行业代码为C29。

1、塑料零件制造业

我国自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来，塑料加工业实现了快速发展。我国已经成为了世界最大的塑料制品生产与消费国。“十四五”期间，高质量发展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基调，塑料行业的外部环境和内部条件发生深刻变化，机遇与挑战并存。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将推动塑料加工业加快转型发展。5G通讯技术、物联网、大数据、高档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智能仪器仪表等新一代技术装备的应用，将推动塑料加工业制造技术快速、跨越式发展。同时，网络协同制造、个性化定制、共享制造等新业态、新模式会不断涌现，“十四五”期间塑料加工业先进生产力必定依托于科技创新，与塑料行业相关的新产业、新业态、新技术和新模式会不断涌现，为行业进一步跨界融合、生态化、人工智能、网络化信息技术创新发展带来新机遇。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将拓展塑料加工行业应用领域。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和重大项目等举国之力的超大规模市场需求优势，拥有广阔发展空间，与塑料加工业密切相关，应会促进塑料制品需求增长。

塑料加工业是以塑料加工成型为核心，集合成树脂、助剂、改性塑料、再生塑料、塑料机械与模具、智能系统等产业为一体的新兴制造业，是高端高分子新材料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既是我国现代工业体系中的先进制造产业，也是民生产业。塑料零件行业作为塑料加工业重要的子行业，为工业、农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航空航天以及高科技领域提供重要产品和配件，应用领域广阔。塑料零件产品的应用行业广泛，其主要生产设备注塑机又具有较强的通用性，因此，塑料零件制造业受某个下游应用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较小，行业周期性特征不明显。塑料加工业呈现功能化、轻量化、精密化、生态化、智能化发展趋势。

2022年公司主要产品对应下游行业形势说明如下：

1）、汽车行业

2022年，上半年国内汽车生产供给受到了芯片短缺、行业需求萎缩等影响，汽车产销出现断崖式下降，6月份开始，乘用车市场在购置税减半等促消费政策拉动下，加之2022年以来，新能源汽车持续保持高速增长，汽车出口势头良好，走出年中波动震荡，持续保持了恢复增长态势。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22年，我国汽车累计产销量分别完成2702.1万辆和2686.4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4%和2.1%，延续了去年的增长态势。其中乘用车在稳增长、促消费等政策拉动下，实现较快增长，为全年小幅增长贡献重要力量。 2022年，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了2383.6万辆和2356.3万辆，同比分别增长了11.2%和9.5%，增幅高于行业均超过7个百分点。

新能源汽车方面，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22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705.8万辆和688.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96.9%和93.4%，市场占有率达到25.6%，高于上年12.1个百分点。

新能源汽车是全球汽车产业转型升级、绿色发展的主要方向，也是我国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选择，根据2020年发布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2.0》，到2035年节能汽车与新能源汽车销量各占50%，汽车产业实现电动化转型，燃料电池保有量达到100万辆左右；传统能源动力乘用车全部为混合动力，新能源汽车将成为主流，销量占比将达到50%以上。

另外新一轮技术革命正在让汽车产业正在朝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共享化快速前进，正在将汽车这一典型机械产品重塑为全新的电气化、电子化、网联化高科技产品，给行业带来充满想像的无限可能，一批新兴的零部件产业将被催生，成为汽车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复杂精密嵌件注塑及电子集成化等汽车电子类产品需求会日益增加，给公司未来成长带来很大的发展机遇。

“碳中和”背景下，轻量化是汽车行业完成双碳目标的重要手段，因塑料具有重量轻、易加工等优点，其应用能有效降低汽车的重量，达到节能减排的目标，随着塑料材料物理、化学性能的不断提高，塑料材料已经能部分代替钢材应用于汽车零部件中，尤其是新材料及新成型技术的出现，使得塑料制品在汽车工业中的消费量日益增加。

据中汽协预测，2023年，我国将继续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和消费活力，预计2023年汽车市场将继续呈现稳中向好发展态势。

2）、电工电器行业

我国电工电器行业经过数十年的发展，特别是“十一五” 期间的跨越式发展，已经在发电设备、输变电设备、配电设备、用电设备、低压电器以及电工器材制造等主要领域取得令人瞩目的成绩。公司在电工电器领域主要产品为断路器、继电器塑料面板与结构件及可编程逻辑控制器外壳，主要产品应用于电工电器行业的低压电器领域。低压电器作为国民经济中的基础资本品， 为用于交流额定电压在1000V及以上、直流电压1500V及以下的电路内起涌断、保护、控制或调节作用的电器元件或组件，下游应用广泛，如工商业及民用住宅配电系统、新能源发电、电动车、通信等领域，典型产品包含万能式断路器、塑壳式断路器、交流接触器等，在电能传输环节中具有不可替代性。当前国内高端市场主要由施耐德、ABB、西门子等国际品牌垄断。

随着“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给中国参与相关国家或地区电力基础设施建设带来新的发展机遇，世界电网建设领域中中国身影的出现也越来越多，赢得了业界对中国电力技术水平的认可。同时在中国电力投资稳定增长的背景下，中国成长为全球增长最为迅速的低压电器市场，电力工业的发展是低压电器产品需求增长的重要驱动因素。中国电力联合会发布显示，2022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紧平衡。从消费端看，全国全社会用电量8.64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6%。中国电力工业的持续稳定发展将为低压电器产品提供广阔的市场。

2、模具行业

模具是效益的放大器、不衰的工业、现代工业之母。智能化制造就是实现智能技术与制造技术的融合，以智能化为工具，来解决我们制造业当中的问题，是制造企业实现转型升级的重要手段。据统计，在电子、汽车、电器、仪器、家电和通讯等制造产品中，60%～80%的零部件都要依靠模具成形，模具产品已遍布我们的生活的各个角落。可以说，模具行业发展水平的高低已成为衡量一个国家制造业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

精密注塑产品的生产主要基于精密模具的开发和制造， 模具的开发制造能力是保证注塑产品高精密度和高质量的关键因素，决定了注塑产品生产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对注塑产品生产企业的发展至关重要。

由于塑料在人们生活中的广泛应用， 塑料模具成为模具产品中最常见的一种。据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统计，约90%的汽车内外饰塑料零件是通过塑料模具生产的，约70%的家电产品零件是通过塑料模具生产的。未来期间，随着下游应用领域汽车、家电、医疗、电子通信行业的持续不断发展，以及随着汽车、家电等下游行业高品质外观、以塑代钢、材质轻量化的发展趋势，塑料模具的市场空间十分广阔。

3、行业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精密模具研发和制造以及精密塑料零件的生产和销售，是精密制造领域领先的精密模具、注塑、装配一站式集成化方案提供商。公司拥有较强的模具开发实力及产品设计能力，能够按照客户的要求进行零件设计并进行量产，且主要为以全球五百强为主的国内外知名客户供应产品与服务，公司在塑料零件行业的地位属于较高层次。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是精密制造领域领先的精密模具、注塑、装配一站式集成化方案提供商，公司以精密模具开发、高复杂度的注塑成型工艺和自动化装配技术为核心， 致力于“电子集成化、精密化、轻量化”的发展方向。产品用途主要涉及汽车零部件、电工电器两大领域。在汽车零部件领域，主要为博泽集团、日立集团、大陆汽车、博世集团、马勒集团、东洋电装、日本电产、法雷奥集团、瀚昂集团等国际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提供汽车电子控制类零部件、汽车精密塑料功能件/结构件、精密模具等产品，主要间接配套的主机厂包括大众、本田、丰田、奔驰、宝马、奥迪、特斯拉、比亚迪、福特、通用、吉利、东风日产、长城、长安等主流汽车品牌；在电工电器领域，主要为施耐德、伊顿集团和合宝集团等大型国际电工电器厂商提供包括断路器结构件、面板及可编程控制器外壳、精密模具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主要产品分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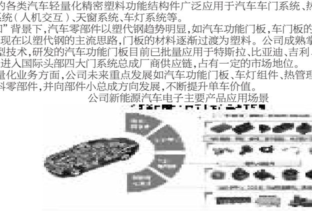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的各类汽车轻量化精密塑料功能结构件广泛应用于汽车车门系统、热交换系统、空调系统、引擎系统、HMI系统（人机交互）、天窗系统、车灯系统等。

在“碳中和”背景下，汽车零部件以塑代钢趋势明显，如汽车功能门板，车门板的材料从最早的铁板，到铝板的应用，再到现在以塑代钢的实现路，门板的材料逐渐过渡为塑料。公司成熟掌握了中大型精密模具注塑装配一体成型技术，研发的汽车功能门板目前已批量应用于特斯拉、比亚迪、吉利、大众MEB、通用、奔驰等主流车型，并已进入国际头部四大门系统总成厂商供应链，占有一定的市场地位。

在汽车轻量化业务方面，公司未来重点发展如汽车功能门板、车灯组件、热管理电子冷却风扇等中大型功能类精密塑料零部件，并向部件小总成方向发展，不断提升单车价值。

公司新能源汽车电子主要产品应用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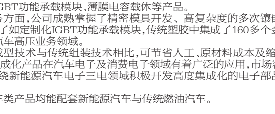

公司目前生产的汽车电子类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子智能网联化系统及三电系统领域，如ECU载体、电磁阀、传感器组件、各类功能性电机刷架，包括天窗刷架、摇窗刷架、座椅刷架等、电子真空泵组件、电子水泵组件、IGBT功能承载模块、薄膜电容载体等产品。

在汽车电子业务方面，公司成熟掌握了精密模具开发、高复杂度的多次镶嵌注塑成型工艺和自动化装配技术，并成功开发了如定制化IGBT功能承载模块，传统塑胶中集成了160多个金属元器件，全自动化生产，并首次切入新能源汽车高压业务领域。

镶嵌注塑一体成型技术与传统组装技术相比，可节省人工、原材料成本及缩短生产工时，并有效改善品质。镶嵌注塑电子集成化产品在汽车电子及消费电子领域有着广泛的应用，市场容量大，技术门槛较高。展望未来，公司将重点围绕新能源汽车电子三电领域积极开发高度集成化的电子部品，不断开拓市场，提高市场竞争能力。

公司大多数汽车类产品均能配套新能源汽车与传统燃油汽车。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是塑料粒子，以境内采购为主，公司与一定规模的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供货关系。在塑料零件行业，部分下游客户在发出订单时，会针对自身产品的需求，对原材料的类别、品质、规格、型号等作出标准限定。另外，存在部分客户指定原材料供应商的情况，公司通常按照客户的需求进行采购。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持续改进采购管理体系，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因公司使用的上游原料塑料粒子系石油化工行业的下游产品，其价格受上游原油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公司产品成本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但有存在部分原材料客户指定采购，材料价格与产品价格联动情形。

2、生产模式

精密注塑产品的生产主要基于精密模具的开发和制造，模具产品的生产过程主要包括根据用 户的技术参数进行三维模具结构设计、图纸审定、编制程序、高精密数控机床加工和产品制造、装配、检验发运、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等。在塑料零件生产方面，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模式，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设计与生产，以ERP系统为生产制造的信息化管理平台，对生产全过程实施计划管理和控制，通过使用先进的生产技术和严格的全程质量检测控制程序保证产品品质稳定、优良可靠，最后通过高效的配送机制完成产品的发出。

3、销售模式

精密塑料零件量产之前需要经过产品设计、模具制作、检验以及零件的试产、验证等多项工作，耗时视零件复杂程度从1个月到1年以上不等。前期的产品设计合作和模具开发决定了生产和销售的最终结果，因此客户一旦选定供应商，合作关系往往也将保持长期稳定。

公司以精密模具开发、高复杂度的注塑成型工艺和自动化装配技术为核心， 始终围绕深耕全球头部客户，重点关注客户早期需求，参与前期产品设计过程，并依托较强的模具开发设计能力以最快的时间完成模具开发并进入试产。在进入客户合格供应商名单后，公司努力维护与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积极响应客户未来产品设计需求并进行同步开发。

公司产品的销售直接面向客户，不经过中间销售渠道。公司主要采用订单式销售，公司塑料零件产品的销售方式分为寄售、国内直接销售和国外直接销售三种模式。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1,918,632,628.12	1,721,551,845.17	11.45	1,359,317,24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2,370,113.07	1,208,688,670.70	11.06	1,025,762,406.23
营业收入	1,254,463,486.04	1,184,889,105.59	5.87	973,308,91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836,397.15	97,958,112.20	25.40	92,769,83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365,402.11	87,439,099.13	18.21	82,433,79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988,215.43	147,381,072.70	0.41	133,807,502.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4	8.77	增加0.87个百分点	9.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50	24.00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49	26.53	0.4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14,785,959.21	285,364,378.50	345,446,902.91	308,866,24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04,242.86	31,890,114.34	34,241,266.71	26,400,77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189,449.60	23,887,947.14	31,825,218.32	19,462,78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57,364.93	38,743,172.81	17,165,054.34	28,822,623.3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2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29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96,167,400	48.35	0	质押	47,62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益华	-1,260,000	20,229,660	10.1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均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1,760,000	5.91	0	质押	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海东	-928,800	1,830,700	0.9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沈朝晖	0	1,281,000	0.6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明	0	1,029,000	0.5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于忠灿	0	726,000	0.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虞建锋	0	725,500	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毕川	0	660,000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宇昕	-605,700	609,064	0.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建立、张秀君夫妇持有浙江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股份，张秀君持有宁波均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0%的份额，公司股东张海东与实际控制人张秀君为姐弟关系。浙江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宁波均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海东是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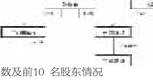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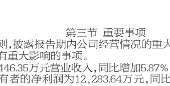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125,446.35万元营业收入，同比增加5.87%，销售费用同比增加3.00%， 管理费用同比增加3.3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283.64万元，同比增加25.4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336.54万元，同比增加18.21%。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胡建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议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662.58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及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根据国家有关法规政策及本公司的《岗位薪酬方案》等相关制度确定，根据年终考核结果，实行绩效挂钩。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其中就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的薪酬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胡建立因与该项存在利害关系回避本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9）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6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与相关商业银行开展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票据池业务。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集团票据池业务概述

（一）业务介绍

集团票据池业务是指集团企业客户将其持有的商业汇票托管或质押于商业银行，形成共享的集团票据池，商业银行提供票据查验、托管、到期托收、查询统计等服务，并可以根据企业客户的需要，随时提供商业汇票的提取、质押融资等满足企业经营需要的一种综合性票据增值服务。

（二）合作银行

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国内资信较好、管理模式先进的商业银行。

（三）业务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后，双方签字盖章起1年，期满前一个月，若任何一方未提出书面终止要求，协议可自动顺延，每次顺延一年，次数不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协议后由财务部门执行。每次顺延前需经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实施额度

合作银行给予公司提供不超过1.2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即用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累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业务办理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系统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五）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为票据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

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目的

通过开展票据池业务将应收票据统一存入协议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银行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可以减少公司对票据管理的成本，避免公司收到假票、瑕疵票等异常票据的风险。对公司票据集中管理，有利于解决分（子）公司之间持票量与用票量不均衡的问题。可以激活票据的时间价值，使用票据除持有到期、背书转让、贴现外，有更多功能可供实现，公司在对外结算上通过大额票据质押开具等额小额票据的方式，将一批金额、期限、承兑行较零散的票据转化为符合公司需要的票据，可以最大限度地使用票据存量转化为对外支付手段，减少现金支付，降低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三、票据池业务的风险及风险控制

1、流动风险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需要在合作银行开立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票据池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2、担保风险

公司以进入票据池的票据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商业汇票用于支付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票据池台账并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新增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的票据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商业银行、确定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可以使用的票据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2、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实施票据池业务。公司财务部应及时分析和跟踪票据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长报告；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票据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票据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与国内商业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且该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的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其次，票据池业务属于低风险业务，公司已建立良好的风控措施，开展的票据池业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 因此，我们认为本事项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有助于优化公司运营资金管理，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开展此业务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8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龙股份”或“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变更经营范围

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2日、2022年5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把经营范围中“五金工具 ”变更为“五金配件”。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规范表述规定，现重新变更如下：

原经营范围	变更后经营范围
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塑料制品（除饮水桶）、五金配件、电器配件、模具加工、制造、自有房屋租赁、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塑料制品（除饮水桶）、五金工具、电器配件、模具加工、制造、自有房屋租赁、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根据上述经营范围变更情况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塑料制品（除饮水桶）、五金配件、电器配件、模具加工、制造、自有房屋租赁、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塑料制品（除饮水桶）、五金工具、电器配件、模具加工、制造、自有房屋租赁、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1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96,167,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35%；5%以上股东张益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229,6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7%。上述股份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及公司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6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浙江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977,735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张益华先生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955,470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上述减持主体保证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浙江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第一大股东	96,167,400	48.35%	IPO前取得：96,167,400股
张益华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0,229,660	10.17%	IPO前取得：20,229,66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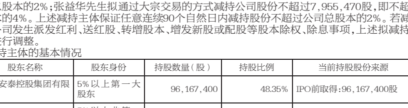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大宗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浙江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不超过：3,977,735股	不超过：2%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977,735股	2023/5/5～2023/11/3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及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张益华	不超过：7,955,470股	不超过：4%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7,955,470股	2023/5/5～2023/11/3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及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注：1、上述减持主体保证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大宗交易减持股份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2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更事项的，将根据相关规定对拟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浙江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其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出于其自身发展需要，其存在适当减持公司之股份的可能。于此情形下，其预计在锁定期届满后第一年内减持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总额的1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在锁定期届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总额的1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其减持公司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其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若其拟减持公司股份，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且，该等减持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若安泰控股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其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则其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安泰控股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其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张益华先生承诺：在其所持发行人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出于其自身发展需要/自身需要，其存在适当减持发行人之股份的可能。于此情形下，其预计在锁定期届满后第一年内减持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总额的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在锁定期届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总额的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其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其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若其拟减持发行人股份，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且，该等减持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上述减持计划系减持股东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0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滨田修一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四、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程序、年报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年报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2、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财务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202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662.58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及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根据国家有关法规政策及本公司的《岗位薪酬方案》等相关制度确定，根据年终考核结果，实行绩效挂钩。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其中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的薪酬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元（含税）。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简要原因说明：公司目前发展处于成长期，随着新能源汽车与汽车电子的快速发展，考虑到汽车零部件行业呈现出来的电子集成化、轻量化的发展方向给公司带来的机遇，同时受宏观经济放缓、中美经贸摩擦、国际地缘政治变化带来不确定性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需要保持一定的现金规模，运用于公司研发投入、重大项目支出、预防重大风险等方面，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62,859,003.8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3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198,886,75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5,855,277.5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2022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1.05%。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2,836,397.15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62,859,003.83元，上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25,855,277.50元， 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21.05%，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处主要细分市场为汽车零部件行业，汽车行业是我国最重要的支柱行业，2022年我国汽车累计产销量分别完成2702.1万辆和2686.4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4%和2.1%，其中新能源汽车作为我国汽车产业转型升级、绿色发展的战略方向，全年销量超过688万辆，市场占有率提升至25.6%， 新能源汽车发展迅猛。

同时随着全球汽车产业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等变革趋势的显现，汽车行业在“智能、环保” 两大主题的推动下，正在进入产品及产业形态的转型升级阶段。对零部件企业而言，在新能源汽车、智能驾驶、轻量化等业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发展机会。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是精密制造领域领先的精密模具、注塑、装配一站式集成化方案提供商，公司以精密模具开发、高复杂度的注塑成型工艺和自动化装配技术为核心， 致力于“电子集成化、精密化、轻量化”的发展方向。产品用途主要涉及汽车零部件、电工电器两大领域。

公司目前发展处于成长期，随着新能源汽车与汽车电子的快速发展，公司将持续不断地增加研发投入，用于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开发，产品聚焦“电子集成化、精密化、轻量化”，深入挖掘汽车类高端客户需求，提升同步开发能力，重点开发电子嵌件与注塑高度集成的精密结构性功能部件，实现产品升级。同时依据公司发展战略，通过对外投资等方式，扩大市场布局，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125,446.35万元，同比上升5.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283.64万元，同比上升25.4%。随着新能源汽车与汽车电子的快速发展，公司将重点聚焦在新能源汽车三电领域，开发电子嵌件与注塑高度集成的精密结构性功能部件，实现产品升级，因此公司需要保持一定的现金规模，运用于公司研发投入、重大项目支出、预防重大风险等方面，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目前发展处于成长期，随着新能源汽车与汽车电子的快速发展，考虑到汽车零部件行业呈现出来的电子集成化、轻量化的发展方向给公司带来的机遇，同时同时受宏观经济放缓、中美经贸摩擦、国际地缘政治变化带来不确定性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需要保持一定的现金规模，运用于研发投入、重大项目支出、预防重大风险等方面，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 司 高 度 重 视 对 投 资 者 的 现 金 分 红 。 公 司 近 三 年 分 红 情 况 如 下 ：

单位：元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2年		1.3	0	25,855,277.50	122,836,397.15	21.05
2021年		1.1	0	21,877,542.50	97,958,112.20	22.33
2020年		1.00	0	19,891,055.00	92,769,838.30	21.44

公司将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发展主营业务，补充公司生产经营资金，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更好的回报投资者，符合公司未来发展及股东长远利益。

公司拟定的2022年利润分配方案是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水平和所处行业的特点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公司将继续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在满足公司经营需要的基础上，力争以更加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回馈给广大投资者。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前召开业绩及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并在投资者说明会之前发布公告，预告说明会的具体事项。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经营情况与发展需求，平衡了公司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与长远利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 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2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人
2022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8.6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5.4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15亿元	
2022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58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二审已判决判例天健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1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39人。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韦军	2009年4月	2006年10月	2009年4月	2012年	2022年，签署天龙股份公司、富佳股份公司、浙江黎明公司、朗迪集团公司和杭齿前进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天龙股份公司、朗迪集团公司和杭齿前进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杭齿前进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韦军	2009年4月	2006年10月	2009年4月	2012年	同上
	朱星云	2015年4月	2012年10月	2015年4月	2012年	2022年，签署天龙股份和浙江黎明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天龙股份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天龙股份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康雪艳	2009年7月	2008年1月	2009年7月	2022年	2022年签署章源钨业公司、开立医疗公司、兆驰股份公司、洲明科技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章源钨业公司、开立医疗公司、普门科技公司、全志科技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章源钨业公司、兆驰股份公司、普门科技公司、全志科技公司、宏达股份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复核五洲新春公司、春光科技公司、赛托生物公司、超捷股份公司、天龙股份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复核五洲新春公司、春光科技公司、赛托生物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2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8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25万元。本次收费系按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2023年度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与以往保持一致， 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2023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3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天健参与年审的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执业证书，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以专业的业务水平、勤勉尽职的工作态度、公正客观的审计结果为公司提供了专业的审计服务，取得了公司股东、董事会的信任，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了重要依据。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负责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续聘期限一年。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在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鉴于良好的合作基础和长期的信任关系，为了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负责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3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天海电子有限公司、江苏意航汽车部件技术有限公司、东莞天龙阿克达电子有限公司、廊坊天龙意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长春天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成都天龙意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3年度向上述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为上述公司提供的担保为2,689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2023年4月25日，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本议案授信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签署授信、担保相关的具体文件及办理贷款具体事宜。担保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一、2023年度银行综合授信情况

为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业务发展需要，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总计为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元整（包含已取得的授信，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授信开证、保函、贸易融资等业务。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授信期限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确定。同时，为了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本议案授信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的具体文件及办理贷款具体事宜。

二、2023年度担保预计情况

2023年度，公司预计为所属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 连带责任保证。在严格控制担保风险的前提下，根据各所属子公司生产经营实际 需求在综合授信范围内提供相应担保，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上海天海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天海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景联路188弄3号、6号、7号
注册资本	3293.3633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胡建立
成立日期	2000年12月27日
股东构成	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五金交电、电子元器件、机电设备的销售，模具、注塑件、喷漆移印装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房屋租赁，从事机电科技、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二）江苏意航汽车部件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意航汽车部件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滨江经济开发区锦文路9号1幢
注册资本	2500.00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胡建立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股东构成	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	汽车部件技术的研究、生产、销售、服务；机电产品生产、销售、安装、调试；工程项目设计、施工；金属制品、塑料制品的设计、制造、销售；模具加工、制造、销售；飞机模型、电子设备研究、生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系统集成、技术和管理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三）东莞天龙阿克达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天龙阿克达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石碣镇石碣新风西路304号
注册资本	1200.1215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胡建立
成立日期	2004年11月30日
股东构成	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	模具设计、加工、制造；塑料制品的设计、制造；汽车零部件、电子电器零部件、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的生产与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四）廊坊天龙意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廊坊天龙意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廊坊开发区耀华道12号
注册资本	3500.00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胡建立
成立日期	2015年07月21日
股东构成	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	生产：汽车零配件、新型电子元器件、塑料制品、电器配件，模具加工；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销售塑料粒子及辅材、包装用纸及纸板；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五）长春天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长春天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经济开发区兴隆山镇潍坊街4668号
注册资本	3500.00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胡建立
成立日期	2014年01月13日
股东构成	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塑料制品、模具、电机、开关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对外贸易经营

（六）成都天龙意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成都天龙意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南二路201号
注册资本	3000.00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胡建立
成立日期	2015年07月09日
股东构成	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塑料零件、模具的研发、制造、销售；其他专业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其他仓储服务

四、公司提供担保的所属子公司截止2022年12月31日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天海电子有限公司	23,626.29	10,009.40	13,616.89	24,479.00	1,829.40
江苏意航汽车部件技术有限公司	15,814.90	8,607.13	7,207.77	14,238.05	372.46
东莞天龙阿克达电子有限公司	13,847.89	8,187.80	5,660.09	12,926.28	952.32
廊坊天龙意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3,543.92	8,602.97	4,940.95	11,526.01	814.87
长春天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2,270.38	7,188.53	5,081.85	12,063.31	1,314.17
成都天龙意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8,212.90	5,288.99	2,923.91	6,174.40	808.55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作为所属子公司的担保人，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担保人和被担保人与债权人共同协商确定。担保方式及期 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的202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融资及经营发展需要，上述担保系为下属公司满足日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必要担保，被担保企业信用情况良好，经营较为稳健，具有较强的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可控。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的202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业务交易需要所提供的担保方案，符合公司融资及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时，我们充分审查了拟被担保公司的资产负债和生产经营情况，一致认为资信和经营状况良好，偿还债务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上述担保事项或风险不会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68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2年度公司预测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不超过3,300万元，实际发生关联交易1,497.54万元，控制在年初预测的关联交易总额之内。

●2023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超过3,700万元。

●关联董事胡建立回避了表决。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胡建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该议案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2年预计金额（不含税）	2022年实际发生额（不含税）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美国博泰克	不超过1750万元	699.57万元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美国博泰克	不超过50万元	0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武汉飞恩微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不超过1500万	797.97万元
合计		不超过3,300万元	1,497.54万元

（三）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3年预计金额（不含税）	内容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美国博泰克	不超过1500万元	销售模具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武汉飞恩微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不超过1200万	销售商品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浙江翠展微电子有限公司	不超过1000万	销售商品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公司名称：Burteck LLC

注册资本：35万美元

住所：863 MARSHALL PHELPS RD，WINDSOR，CT，06095

经营范围：塑料注塑件、模具产品生产及销售。

成立日期：2010年3月9日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胡建立任董事

2022年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

单位：万美元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1,127.75	437.10	1,251.83	73.78

（二）公司名称：武汉飞恩微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687.61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CHEN BIN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818号高科医疗器械园B区12号楼3层2号

经营范围：压力传感器、轮胎压力监测系统、微机电产品（MEMS）、电子、光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制造和销售；设计开发服务；房地产开发咨询；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成立日期：2011年10月21日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胡建立任董事

2022年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42,988.52	33,543.69	10,706.52	-2,386.27

（三）公司名称：浙江翠展微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499.0147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彭昊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鑫达路8号B3厂房

经营范围：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设计；知识产权服务；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20年11月06日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胡建立任董事（任职开始时间2023年1月17日）

2022年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18,493.64	10,208.17	5,606.65	-1,550.66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允、合理的原则，双方之间已签署的有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均是合理的；其中公司模具产品的报价一般采取“成本加成”原则，成本包括设计加工费用、材料成本、试模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及运费等，在成本的基础上加上一定的利润率水平，模具产品报价的利润率水平需要综合考虑模具的结构复杂程度、公司当时的产能利用情况以及与客户谈判的实际情况为定价依据，总体上，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围绕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展开，均为公司运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拓展公司销售渠道，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运营和降低成本，并为公司带来技术上的提升。公司与上述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平等互利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以及独立性造成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事前就上述涉及的关联交易通知了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正常的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将遵循公平、公允、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胡建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允、合理的交易原则，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未导致公司主要业务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该等交易严格执行了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各项规定，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并在关联方回避的情况下表决通过，没有损害到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5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投资理财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提升资金资产保值增值能力，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及其分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正常经营流动资金所需。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委托理财的额度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投资产品品种

为了控制风险，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货币基金、银行理财等品种，发行主体包括银行、证券公司、基金、资管、信托等。

3、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4、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决策权，权限包括但不限于 选择合格的产品发行主体、确定金额、选择投资产品、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具体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5、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产品，公司经营管理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将资金安全性放在首位，谨慎决策，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2、公司经营管理层将跟踪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3、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内容及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用于投资低风险、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货币基金、银行理财等品种，发行主体包括银行、证券公司、基金、资管、信托等。具体委托理财合同条款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拟购买的为低风险、流动性较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包括银行、证券公司、基金、资管、信托等。为了保障对现金管理的有效性，严控风险，公司有关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等业务将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相关规定的有关要求开展。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证券公司等相关单位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内审部门将持续监督公司该部分自有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归还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将视受托方资信状况严格把关风险。公司将确保与相关主体（如发售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及日常流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为股东创造更多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履行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次投资理财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该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8,000	38,000	298.25	0
2	券商理财产品	13,500	13,500	151.19	0
合计		51,500	51,500	449.44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0.4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6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3,000	
总理财额度				23,000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7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和利率互换中一种或多种特征的结构化金融工具。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累计不超过2000万美金，交易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目的

鉴于公司日常业务涉及外汇结算，当有关货币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会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为了控制汇率波动风险，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及子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与有关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

外汇衍生品是指一种金融合约，其价值取决于一种或多种基础资产或指数，合约的基本种类包括远期、期权等以及具有以上一种或多种特征的结构性衍生工具，衍生产品交易指自愿承担风险， 进行衍生产品交易。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在以下范围内：

1、远期结售汇，是指与银行签订远期合约，约定未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币币种、汇率、金额等交易因素，到期按照约定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合同。

2、外汇期权，是指期权的买方支付给卖方一笔以人民币计价的期权费后获得一种权利，可于未来某一约定日期以约定价格与期权卖方进行约定数量的结售汇交易的业务。

本次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规模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年累计不超过2000万美金，同意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日常外汇衍生品交易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在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与公司预期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或利率成本后支出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客户或供应商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或支付给供应商的货款后延，均会影响公司现金流量情况，从而可能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操作的外汇衍生品业务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

3、履约风险：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履约风险低。

4、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的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5、公司业务以国内销售为主，2022年外销营业收入为23,555.01万元，占营业收入18.78%，境外收入占比不大，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风险可控。

五、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在签订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期、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远期结售汇业务均有正常的贸易背景。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风险管控，严控逾期应收账款和坏账，努力提高回款预测的准确度，降低预测风险。公司外汇业务相关人员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如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董事会，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公司审计部门定期对外汇衍生品交易进行合规性内部审计。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应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以及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可以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减少汇兑损失，降低财务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9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5月18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八塘路116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18日

至2023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2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
12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3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0、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6、7、8、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66	天龙股份	2023/5/1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年5月16日 上午 9:30--12:00 下午13:30--16:00

二、登记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宁波杭州湾新区八塘路116号）

三、登记办法：

1、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信函、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一）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

（二）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参与现场会议，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信函或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虞建锋、诸幼南

联系电话：0574-58999899

传　　真：0574-58999800

邮　　箱：tlinfo@ptianlong.com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为节约成本，请参会股东自行准备会议用的纸和笔，会议现场有投影， 如果需要纸质会议材料，请股东自行打印。

（四）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5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2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2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0日（星期三）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10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426qMaufDy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公告，将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利润分配等情况，公司定于2023年5月10日（星期三）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0日（星期三）15:00-16: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胡建立先生、总经理沈朝晖先生、独立董事应蓓玉女士、财务总监于忠灿先生、董事会秘书虞建锋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10日（星期三）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426qMaufDy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1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诸幼南

联系电话：0574-58999899

邮箱：tlinfo@ptianlo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